

關 連 交 易

本集團已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與我們的關連人士訂立以下交易。股份於聯交所[編纂]後，本節所披露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

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與下列實體(為李革博士的聯繫人，李革博士於過去12個月為本公司董事，並於上市後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訂立若干交易，預計有關交易在[編纂]後將會繼續進行。

-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無錫藥明康德」)

無錫藥明康德由李革博士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間接擁有30%以上權益。因此，[編纂]後，無錫藥明康德為李革博士的聯繫人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無錫藥明康德是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全球領先的醫藥及醫療設備開放式能力及技術平台，業務遍佈全球。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 上海合全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全藥業」)

合全藥業為無錫藥明康德的間接附屬公司，由李革博士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間接擁有30%以上權益。因此，[編纂]後，合全藥業為李革博士的聯繫人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合全藥業是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服務於生命科學行業，為國際領先的擁有小分子藥物開發及生產的能力和技術平台的公司。其股份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1. 與無錫藥明康德訂立非臨床研究服務框架協議

訂約方：華領上海及無錫藥明康德

交易的理由：由於我們是處於早期開發階段的藥物開發公司，因此我們需要與非臨床研究相關的各種服務，作為我們開發過程的一部分。有關服務需要先進的專業技術，該些技術可以由配備有合適實驗室或更強技術服務能力的服務供應商更好地處理。因此，我們一般外包有關服務予無錫藥明康德，其為領先的生物製劑服務供應商之一，擁有業界領先的非臨床研究支援能力之一，最適合我們的需要。

主要條款：我們與無錫藥明康德訂立日期為2018年8月26日的非臨床研究服務框架

關 連 交 易

協議(「非臨床研究服務框架協議」)，據此，無錫藥明康德及其附屬公司(「無錫藥明康德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非臨床研究服務。非臨床研究服務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無錫藥明康德集團向本集團提供若干非臨床研究服務。有關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藥理試驗、放射性標記化合物合成及放射自顯影研究；
- 就日後可能被確定的具體服務需求而言，本集團成員公司及無錫藥明康德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將訂立個別協議或工作訂單以訂明包括服務範圍、服務費及其他條款在內的具體條款及條件，惟須受非臨床研究服務框架協議規限及遵守非臨床研究服務框架協議；
- **定價政策：**服務費將按不低於本集團就可資比較交易支付獨立第三方的費率徵收，並將由相關方根據適用於所有服務供應商的眾多因素公平磋商釐定，包括但不限於無錫藥明康德集團根據各工作訂單於各階段完成的任務的性質、複雜程度及價值、就提供具體服務花費的資源、就類似性質的歷史交易收取的費用及當時的市場費率；及
- 非臨床研究服務框架協議自[編纂]起直至2018年12月31日有效，在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的條件下或會續期。

歷史金額：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向無錫藥明康德集團支付的服務費總金額分別為約人民幣7.5百萬元、人民幣2.9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產生的服務費減少乃由於若干毒理試驗分別已於2016年及2017年完成。

年度上限：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非臨床研究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服務應向無錫藥明康德集團支付的總金額預期不超過人民幣6.5百萬元。

上限基準：上述建議年度上限乃根據下列因素設定：(i)本集團向無錫藥明康德集團支付的歷史交易金額；及(ii)本集團預期促使無錫藥明康德集團提供涉及Dorzagliatin非臨床研究及潛在新項目的服務量。

關 連 交 易

2. 與無錫藥明康德訂立臨床試驗管理服務框架協議

訂約方：華領上海及無錫藥明康德

交易的理由：由於我們是處於早期開發階段的藥物開發公司，多種臨床試驗服務對於我們的開發流程必不可少且有關臨床試驗服務需要先進技術及知識，該些技術及知識可以由具有相關能力的服務供應商更好地處理。因此，我們一般外包有關服務予無錫藥明康德集團。我們相信，無錫藥明康德集團擁有業界領先的臨床試驗、研究及協調能力之一，最適合我們的需要。

主要條款：我們與無錫藥明康德訂立日期為2018年8月26日的臨床試驗管理服務框架協議（「臨床試驗管理服務框架協議」），據此，無錫藥明康德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臨床試驗管理服務。臨床試驗管理服務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無錫藥明康德集團向本集團提供若干臨床試驗管理服務。有關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協調臨床研究、提供綜合研究服務、設計、實施及管理臨床開發項目；
- 就日後可能被確定的具體服務需求而言，本集團成員公司及無錫藥明康德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將訂立個別協議或工作訂單以訂明包括服務範圍、服務費及其他條款在內的具體條款及條件，惟須受臨床試驗管理服務框架協議規限及遵守臨床試驗管理服務框架協議；
- **定價政策：**服務費將按不低於本集團就可資比較交易支付獨立第三方的費率徵收，並將由相關方根據適用於所有服務供應商的眾多因素公平磋商釐定，包括但不限於無錫藥明康德集團根據各工作訂單於各階段完成的任務的性質、複雜程度及價值、估計提供指定服務需配置的人員及耗用的工時、就類似性質的歷史交易收取的費用及當時的市場費率；及
- 臨床試驗管理服務框架協議自[編纂]起直至2018年12月31日有效，在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的條件下或會續期。

歷史金額：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向無錫藥明康德集團支付的服務費總金額分別為約人民幣1.9百萬元、人民幣9.7百萬元及人民幣6.7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服務費大幅增加乃由於與2017年第三季度啟動III期試驗、2017年進行額外I期試驗及2018年進入III期試驗相關的成本增加所致。

關 連 交 易

年度上限：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臨床試驗管理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服務應向無錫藥明康德集團支付的總金額預期不超過人民幣50.5百萬元。

上限基準：上述建議年度上限乃根據下列因素設定：(i)本集團向無錫藥明康德集團支付的歷史交易金額；及(ii)本集團預期促使無錫藥明康德集團於2018年提供有關Dorzagliatin的兩項III期臨床試驗的臨床試驗管理服務量。

3. 與合全藥業訂立工藝研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

交易的理由：誠如「業務－製造」一節所披露，國家食藥監局已就Dorzagliatin授予我們MAH認證，我們獲准作為藥品許可證持有人使用合資格CMO以應付生產需求。合全藥業為中國合資格CMO及具有相關製造能力，與Dorzagliatin合作方面具有長期經驗。其就Dorzagliatin的經驗早於我們自Roche收購分子之前數年。

訂約方：華領上海及合全藥業。

主要條款：我們與合全藥業訂立日期為2018年8月26日的工藝研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工藝研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據此，合全藥業、其間接控股公司無錫藥明康德及其附屬公司（「合全藥業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製造服務。工藝研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合全藥業集團向本集團提供若干工藝研發及生產服務。有關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為臨床試驗提供活性藥物成分；
- 就日後可能被確定的具體服務需求而言，本集團成員公司及合全藥業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將訂立個別協議或工作訂單以訂明包括服務範圍、服務費及其他條款在內的具體條款及條件，惟須受工藝研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規限及遵守工藝研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
- **定價政策：**服務費將按不低於本集團就可資比較交易支付獨立第三方的費率徵收，並將由相關方根據適用於所有服務供應商的眾多因素公平磋商釐定，包括但不限於合全藥業集團根據各工作訂單於各階段完成的任務的性質、複雜程度及價值、市場費率、材料數量及採購、付運方法、就類似性質的歷史交易收取的費用及當時的市場費率；及

關 連 交 易

- 工藝研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自[編纂]起直至2018年12月31日有效，在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的條件下或會續期。

歷史金額：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就合全藥業集團提供的服務支付的總金額分別為約人民幣16.0百萬元、人民幣17.3百萬元及人民幣1.6百萬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歷史金額遠較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低，乃由於本集團為預備就Dorzagliatin提交NDA而預計於2018年向合全藥業集團取得的臨床生產服務將於2018年第一季度後提供。

年度上限：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工藝研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服務應向合全藥業集團支付的總金額預期不超過人民幣62.1百萬元。

上限基準：上述建議年度上限乃根據下列因素設定：(i)本集團向合全藥業集團支付的歷史交易金額；及(ii)本集團預期促使合全藥業集團於2018年提供有關準備Dorzagliatin新藥申請申報的臨床製造服務量。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內部控制措施

就非臨床研究服務框架協議、臨床試驗管理服務框架協議以及工藝研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我們已制定下列內部審核程序確保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項下的定價公平合理：

- 倘可資比較市價可用，我們將建議服務費與市價比較以確保建議服務費不高於由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的類似性質服務的服務費；
- 於甄選服務供應商前，我們的外包部門自若干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獲得報價。我們於進行內部評估時將予考慮的因素包括服務費、服務質量及對於我們的附加值；
- 倘可資比較市價不可用，我們的外包部門將與相關關連人士進行公平磋商以根據相關服務的價值及所產生的實際成本及開支釐定符合相關定價政策的條款；
- 經與相關關連人士進行公平磋商後，我們的外包部門將向高級管理層匯報，由高級管理層適當批准個別交易；

關 連 交 易

- 財務管理部門負責就持續關連交易編製會計記錄、會計、報告及統計分析，以及定期將有關文件呈交董事會存案，亦將定期收集及監控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額以確保及時評估年度上限是否被超出；
- 法務部門負責識別及審閱關連人士及持續關連人士清單，以及定期將有關文件呈交董事會存案；
- 我們的審計部門應定期審查持續關連交易的整體狀況，並向董事會報告審閱意見；
-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將對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核以確保有關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及根據相關框架協議的條款進行；及
- 本公司核數師應每年向董事會發出函件，發表其對於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的意見。本公司應容許其核數師審閱及查核相關賬目，以便彼等發表意見。

董事的確認

我們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已經及將會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有關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亦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聯席保薦人的確認

聯席保薦人已審閱我們就上文所載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所編製及提供的相關資料及歷史數據，已與我們就此等交易進行討論並獲得我們的多項陳述。根據上述盡職調查工作，聯席保薦人認為(i)上文所載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或更有利條款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且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該等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 連 交 易

聯交所授出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及14A.82(1)條，由於非臨床研究服務框架協議、臨床試驗管理服務框架協議以及工藝研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均與互相關連的對手方在12個月期間內訂立，故其項下的非豁免持續關聯交易應合併計算，猶如彼等為一筆交易。

儘管由於本公司是一家收益前階段生物製藥公司，於往績記錄期一直處於虧損狀況，故此收益比率及盈利比率並不適用，惟資產比率仍然適用及不會產生異常結果。就非臨床研究服務框架協議服務、臨床試驗管理服務框架協議以及工藝研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而言，資產比率超過5%，故據此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5條、第14A.36條、第14A.46條、第14A.49條、第14A.55條及第14A.71條的公告、通函、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年度報告規定。

我們已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我們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非臨床研究服務框架協議、臨床試驗管理服務框架協議以及工藝研發及生產服務框架協議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惟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項下交易的總交易金額不得超過上述相關建議年度上限。

此外，董事確認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適用規定，並當上文所載任何建議年度上限被超出或交易條款重大變動時，即時通知聯交所。